

东北林业大学关于接收 2026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通知

东北林业大学现面向全国已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们发出诚挚的邀请：欢迎报考东北林业大学！

一、申请条件

（一）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二）在目前就读学校获得教育部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以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备案信息为准，未经推荐高校公示和教育部备案的申请无效。

（三）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四）品行表现优良，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学术不端行为。

二、招生计划

学校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专业及招生计划，详见《东北林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推免招生专业目录》（另行发布）。

三、接收程序

（一）各学院在网上公布接收推免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包含接收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接收推免生的具体要求及计划人数等。

（二）符合条件的推免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推免服务系统](https://yz.chsi.com.cn/tm)”（网址：<https://yz.chsi.com.cn/tm>）进行网上申请，向我校递交有关材料。学校9月22日-10月10日期间进行推荐免试复试工作。9月22日9:00开始考生可登录“[推免服务系统](https://yz.chsi.com.cn/tm)”填报志愿，9月23日9:00开始学校发送复试通知，9月25日9:00开始学校发送待录取通知，9月25日14:00开始推免生确认待录取通知。

考生报名后请按照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实施细则相关要求，第一时间提交报名材料。

（三）各学院依托“推免服务系统”对申请的推免生材料进行审查、评议，确定复试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

（四）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各学院对申请的推免生进行复试并确定拟录取名单。原则上哈尔滨本地高校推免生采用现场面试形式；其他推免生采用线上视频面试形式。

四、奖助政策

东北林业大学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享受各类奖助学金，具体管理办法严格按照教育部、财政部以及黑龙江省、东北林业大学等相关文件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考生报名时须填写《东北林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1），并提交由所在单位签字盖章的《东北林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2）。

（二）对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考生，一经发现，取消推免生资格，对已录取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三）学校保障考生申诉渠道的畅通，考生可向学院提出异议或申诉，学院应及时调查处理考生提出的异议或申诉。考生对学院作出答复不满意的，可向研究生院申请复查。申诉途径：<https://yz.nefu.edu.cn/sstj.htm>。

（四）其他相关要求，详见东北林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东北林业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办法、各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实施细则》（东林研招网陆续公布）等。

六、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兴路 26 号

邮政编码：150040

学校主页：<https://www.nefu.edu.cn/>

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主页：<http://yz.nefu.edu.cn/>

电子邮箱：yzb@nefu.edu.cn

咨询电话：0451-82190710（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监督电话：0451-82191931（纪委办公室）